

官桥镇党政综合办公室文件

官党政办〔2024〕38号

安溪县官桥镇党政综合办公室关于2024年4月份 各村市容环境卫生考评情况的通报

各村（社区）：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乡村振兴战略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推进我镇人居环境整治考评工作，共建共享和美官桥，按照《关于进一步调整充实城乡环境卫生考评条款的通知》（安城管委办〔2021〕10号）、关于印发《官桥镇市容环境卫生考评管理办法的通知》（官委〔2024〕4号）要求，现对各村2024年4月份的市容环境卫生考评情况通报如下（详见附件）：

4月份，从市、县、镇巡查考评情况来看：我镇各村（社区）能积极主动，扎实推进村容村貌与环境卫生整治，其中二类村莲美村、善益村村居环境整洁，整体保持较好；一类

村仙都村、马狮村，二类村官郁村进步比较大，村居环境改观明显。但是，仍有个别村仅停留在完成环境卫生打扫的任务上，主要存在家禽未圈养、房前屋后废弃物堆放杂乱、集中收购的废品暴露在露天场地等问题。请各村结合本村实际，认真梳理当前存在的环境卫生问题，常态化做好房前屋后卫生整治，集中力量解决家禽未圈养、废弃物乱堆放的问题，积极探索好的人居环境整治管理经验，全力以赴打好人居环境整治攻坚战、持久战，全面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丽官桥建设。

附件：1、官桥镇各村市容环境卫生整治考评情况表
2、“红榜”、“黑榜”名单

安溪县官桥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4年5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环境卫生考评中心，存档。

安溪县官桥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4年5月10日印发

附件 1

官桥镇各村市容环境卫生整治考评情况表

官桥镇一类村市容环境卫生整治考评情况表

村别	实地考评分（占 90%）				整改分 （占 10%）	综合得分	名次
	市考评	县考评	镇考评	折算分			
仙都村			92.8	83.52	10	93.52	1
马狮村			92.5	83.25	10	93.25	2
洪塘村			92	82.80	10	92.80	3
内村村			91.5	82.35	10	92.35	4
山珍村	94.5	87.5	90	81.72	10	91.72	5
碧二村			90.5	81.45	10	91.45	6
石林村			90.3	81.27	10	91.27	7
善坛村			90.2	81.18	10	91.18	8
草坂村			90	81.00	10	91.00	9
新春村			89.8	80.82	10	90.82	10
新厅村			89.6	80.64	10	90.64	11
新溪社区			89.5	80.55	10	90.55	12
益林村			89.5	80.55	10	90.55	12
岭头村			89.5	80.55	10	90.55	12
芹石村			89.3	80.37	10	90.37	15
燎原村			89	80.10	10	90.10	16
石岩村			88	79.20	10	89.20	17

官桥镇二类村市容环境卫生整治考评情况表

村别	实地考评分（占 90%）				整改分 （占 10%）	综合得分	名次
	市考评	县考评	镇考评	折算分			
莲美村	91.5		90	81.95	10	91.95	1
官郁村		90.5	90	81.32	10	91.32	2
善益村			90	81.00	10	91.00	3
仁宅村		90	89.5	80.87	10	90.87	4
官桥村			89.7	80.73	10	90.73	5
吾宗村			89.5	80.55	10	90.55	6
莲兜美村			89.2	80.28	10	90.28	7
驷岭村			89	80.10	10	90.10	8
上苑村			88.7	79.83	10	89.83	9
恒美村		88	88.5	79.34	10	89.34	10
赤岭村		87	89.5	78.98	10	88.98	11
碧一村			87	78.30	10	88.30	12
仁峰村			86	77.40	9.7	87.10	13

备注：考评分数结合市、县考评情况，得出当月各村实地考评得分：①遇市或县与镇重合考评，分数按 7:3 比例进行折算。②遇市、县、镇重合考评，分数按 4:4:2 比例进行折算。

附件2

“红榜”、“黑榜”名单

红 榜

类别	排名	村别	备注
一类村	第一名	仙都村	
	第二名	马狮村	
	第三名	洪塘村	
二类村	第一名	莲美村	
	第二名	官郁村	
	第三名	善益村	

黑 榜

类别	排名	村别	备注
一类村	倒一	石岩村	
	倒二	燎原村	
	倒三	芹石村	
二类村	倒一	仁峰村	
	倒二	碧一村	
	倒三	赤岭村	